

## 臺北市立實踐國民中學 函

地址：臺北市文山區辛亥路七段67號  
承辦人：姜憶蓮  
電子信箱：cylsam7198@sjjh.tp.edu.tw

受文者：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1月18日

發文字號：北市實中學字第113600867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著作、影像使用權授權同意書 (15598038\_1136008671\_1\_ATTACHMENT1.pdf、  
15598038\_1136008671\_1\_ATTACHMENT2.pdf)

主旨：檢送臺北市人權教育議題分團辦理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 學年度「2024世界人權日~反歧視與人權」活動，惠請各級學校鼓勵所屬人員踴躍辦理相關活動並惠予教師公假派代參與教材包研習，請查照。

說明：

- 一、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3年11月7日北市教視字第1133109033號函辦理。
- 二、依教育部「2024世界人權日~反歧視與人權」實施計畫活動辦理相關事項：(一)請各校運用「2024世界人權日~反歧視與人權」教材包進行相關課程，教材網址如下：  
<https://reurl.cc/WN5XA7>。(二)本團已建置臺北市專屬平台網站供本市師生上傳成果及影像使用授權同意書(詳如附件)，網址如下：<https://reurl.cc/g6KyLV>。(三)填寫成果繳交表單資料：<https://forms.gle/myxmEWSbp7bPoHDg6>。(四)成果電子檔繳交期限(114年01月10日)。
- 三、配合此項成果填報，本團於11月22日(五)13:30在臺北市立

大安高工 1131119



\*NNAA11330185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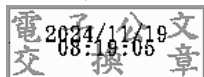


實踐國民中學，實踐樓五樓多功能教室，辦理教材包推廣研習，歡迎各校教師至教師研習網報名，並惠允公假派遣。

四、若有疑義，請洽本市人權教育議題分團執秘臺北市立實踐國中學務處徐翠蓮主任，電話02-2236-2852分機130。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

副本：



裝

訂



線

